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4-062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7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孟强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王德剑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7月29日

附件：

副总经理王德剑女士简历

王德剑，女，1975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曾任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招待所、丰台区长辛店街道杜家坎社区、北京市海淀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第六房地产所、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海淀分局第一国土资源管理所、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海淀分局第二国土资源管理所、北京鑫泰世纪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大街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大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12月至2024年07月历任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党委工作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德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德剑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